

# 2022年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上调4%

## 继续采取定额调整、挂钩调整与适当倾斜相结合的调整办法

新华社北京5月26日电 人社部、财政部26日发布《关于2022年调整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的通知》，明确从2022年1月1日起，为2021年底前已按规定办理退休手续并按月领取基本养老金的企业和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提高基本养老金水平，

总体调整水平为2021年退休人员月人均基本养老金的4%。

据人社部相关负责人介绍，这次调整继续采取定额调整、挂钩调整与适当倾斜相结合的调整办法。其中，定额调整体现社会公平，同一地区各类退休人员调整标准一致；挂钩调整体现

“多缴多得”“长缴多得”的激励机制，使在职时多缴费、长缴费的人员多得养老金；适当倾斜体现重点关怀，主要是对高龄退休人员 and 艰苦边远地区退休人员等群体予以照顾。

通知要求各地结合本地区实际，制定具体实施方案，于

2022年5月31日前报人社部、财政部备案，并严格按照人社部、财政部备案同意的实施方案执行，把各项调整政策落实到位。要切实采取措施加强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支管理，提前做好资金安排，确保基本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

### 国务院13条政策 推动外贸保稳提质

据新华社北京5月26日电 近日，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推动外贸保稳提质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深入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帮扶外贸企业应对困难挑战，实现进出口保稳提质任务目标，助力稳经济稳产业链供应链。

《意见》提出13条政策措施，主要内容包

一是保障外贸领域生产流通稳定。建立重点外贸企业服务保障制度，加强外贸企业生产经营保障。有力有序疏通海空港等集疏运，进一步压缩国际班轮等泊时间，用好航空货运运力，保障重要零部件、装备和产品运输，提高铁路口岸通关及作业效率，促进外贸货物运输保通保畅。加强对国际海运领域市场监管，增强海运物流服务稳外贸功能。

二是加大外贸企业财税金融支持力度。指导跨境电商企业用足用好现行出口退税政策，支持符合条件的跨境电商相关企业申报高新技术企业，推动跨境电商加快发展提质增效。加大对外贸企业进一步开拓多元化市场的出口信用保险支持。支持银行机构满足企业合理资金需求，加大进出口信贷支持。针对中小微外贸企业，在承保覆盖面、缩短理赔时间等方面加大出口信用保险的支持力度，增加信保保单融资规模，进一步加强金融支持。提供更多汇率避险方面的培训、咨询等公共服务，加快提升外贸企业应对汇率风险能力。有序开展更高层次贸易投资人民币结算便利化试点，持续优化跨境贸易人民币结算环境。

三是进一步帮助外贸企业抓订单、拓市场。优化创新线上办展模式，支持中小微企业以“境内线上对口谈、境外线下商品展”等方式参加境外展会，促进企业用好线上渠道扩大贸易成交。支持医药企业注册认证中西药制剂和生物制品，支持国内消费品购买中国品牌汽车，支持更多地区开展二手车出口业务，鼓励创新、绿色、高附加值产品开拓国际市场。

四是稳定外贸产业链供应链。培育新一批进口贸易促进创新示范区，加强进口促进平台培育建设。支持劳动密集型外贸产业在国内梯度转移，支持企业在综合保税区内开展“两头在外”保税维修，支持加工贸易稳定发展。

# 山东省属国企力争60%岗位面向高校毕业生

## 中小微企业招用应届生补贴1000元/人

本报综合消息 5月25日，山东省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全力做好高校毕业生等重点群体稳就业工作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截至2022年12月31日，我省将对招用毕业年度高校毕业生并签订1年以上劳动合同的中小微企业，给予1000元/人一次性吸纳就业补贴。2022年度省属国有企业力争拿出60%的岗位面向高校毕业生招聘。实施高校毕业生社区聘岗计划，促进高校毕业生到城乡社区就业。

《通知》提出，截至2022年12月31日，对招用毕业年度高校毕业生并签订1年以上劳动合同的中小微企业，给予1000元/人一次性吸纳就业补贴。对小微企业招用毕业年度和离

校2年内未就业高校毕业生的，全额补贴企业实际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对积极吸纳高校毕业生且符合条件的中小微企业，在促进技术改造要素供需对接、产融合作等方面优先安排。2022年度省属国有企业力争拿出60%的岗位面向高校毕业生招聘。

同时，我省将稳定公共部门岗位规模。稳定机关事业单位招录(聘)高校毕业生的规模。落实基层法官检察官助理规范便捷招录机制。支持承担国家科技计划(专项、基金等)的高校、科研院所和企业扩大科研助理岗位规模。受疫情影响严重地区，在2022年12月31日前可实施中小学、幼儿园、中等职业学校教师资格“先上岗、

再考证”阶段性措施。

《通知》明确，我省将促进高校毕业生创新创业。对大学生和高校毕业生个人10万元及以下的创业担保贷款免除反担保。对创业失败大学生和高校毕业生提供就业服务、就业援助。政府投资开发的创业载体安排30%左右的场地免费向大学生和高校毕业生创业者提供。对毕业年度和离校2年内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实现灵活就业的，按规定给予社会保险补贴。

我省还将对经营性人力资源服务机构介绍困难家庭高校毕业生就业的，给予一次性职业介绍补贴。对脱贫家庭、低保家庭、零就业家庭高校毕业生，以及残疾和长期失业高校毕业生，

提供“一人一档”“一人一策”精准服务，至少提供3至5个针对性岗位信息。及时将符合条件的高校毕业生纳入临时救助等社会救助范围。实施共青团促进大学生就业行动。免除2022年及以前年度毕业生2022年应偿还的国家助学贷款利息，本金可申请延期一年偿还，不计复利；毕业生因疫情影响2022年未及

时还款的，不影响征信。同时，我省将加密线上线下招聘服务。持续推动公共就业服务进学校、进企业、进园区、进乡村、进社区、进家庭，多形式举办符合疫情防控要求的小型化、精准化现场招聘。加大线上招聘力度，鼓励直播带货岗模式，推行视频招聘、云探店、远程面试。

### 淄博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和服务质量信誉考核信息公告(六)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山东省道路运输条例》《巡游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规定》《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暂行办法》《出租汽车服务质量信誉考核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定，现对部分行政处罚和服务质量信誉考核信息予以公告。

淄博市交通运输局  
2022年5月26日

序号	车牌号码	行政处罚相对人名称	处罚决定日期	违法行为名称	罚款金额(万元)	信誉考核扣分
1	鲁C907JK	李*	2022/2/23	未取得经营许可，擅自从事或者变相从事网约车经营活动	1	/
2	鲁CY2G32	田*	2022/2/25	未取得经营许可，擅自从事或者变相从事网约车经营活动	1	/
3	鲁C139PD	石*	2022/2/25	未取得经营许可，擅自从事或者变相从事网约车经营活动	1	/
4	鲁M93C59	成*春	2022/2/25	未取得经营许可，擅自从事或者变相从事网约车经营活动	1	/
5	鲁C838UF	王*	2022/2/28	未取得经营许可，擅自从事或者变相从事网约车经营活动	1	/
6	鲁C1WH68	张*军	2022/2/28	未取得经营许可，擅自从事或者变相从事网约车经营活动	1	/
7	鲁C508DD	毕*婧	2022/2/28	未取得经营许可，擅自从事或者变相从事网约车经营活动	1	/
8	鲁CZ5H11	郭*顺	2022/2/28	未取得经营许可，擅自从事或者变相从事网约车经营活动	1	/
9	鲁C8371Z	张*林	2022/2/28	未取得经营许可，擅自从事或者变相从事网约车经营活动	1	/
10	鲁C8CL32	李*攀	2022/2/28	未取得经营许可，擅自从事或者变相从事网约车经营活动	1	/
11	鲁CY605N	于*林	2022/2/28	未取得经营许可，擅自从事或者变相从事网约车经营活动	1	/
12	鲁CSX907	赵*	2022/2/28	未取得经营许可，擅自从事或者变相从事网约车经营活动	1	/
13	鲁CF07856	马*涛	2022/2/28	未取得经营许可，擅自从事或者变相从事网约车经营活动	1	/
14	鲁C7EN60	王*利	2022/2/28	未取得经营许可，擅自从事或者变相从事网约车经营活动	1	/
15	鲁C926CX	刘*叶	2022/2/28	未取得经营许可，擅自从事或者变相从事网约车经营活动	1	/
16	鲁CA9187	淄博****客运有限公司	2022/2/24	客运包车不按按照包车客运标志牌载明的事项运营	0.1	/
17	鲁CL3959	淄博****客运有限公司	2022/2/24	客运包车不按按照包车客运标志牌载明的事项运营	0.1	/
18	鲁CTN832	王*贵	2022/2/15	巡游出租汽车驾驶员不按按照规定使用计价设备	0.02	/
19	鲁CT8617	王*义	2022/2/23	不按按照规定使用巡游出租汽车相关设备	0.02	-1
20	鲁CTV807	刘*峰	2022/1/4	巡游出租汽车驾驶员不按按照规定使用计价设备	0.02	/
21	鲁CT8661	吕*东	2022/3/1	起讫点均不在许可的经营区域从事巡游出租汽车经营活动	0.3	-10
22	鲁CX0070	朱*	2022/2/2	未取得经营许可，擅自从事或者变相从事网约车经营活动	1	/
23	鲁CQ978X	张*鹏	2022/3/8	未取得经营许可，擅自从事或者变相从事网约车经营活动	1	/

### 公告挂失寻人

24小时手机/微信: 15253311449  
全市联动 0533-3595671

#### 挂失声明

- ★霍建华丢失注册会计师证书，编号：370300210001，声明作废。
- ★张福增丢失注册会计师证书，编号：100000902293，声明作废。
- ★马智丢失淄博保利大成置业有限公司开具的保利城12-1-506号购房收据，号码：10242638，金额：80000元；号码：10240833，金额：161092元；号码：10242492，金额：20000元；号码：10240834，金额：12175元，声明作废。
- ★山东九强集团有限公司丢失鲁CB9075道路运输证，证号：370301305193，声明作废。

友情提示：本版信息仅为持证人的单方及形式发布，不作为最终有效法律认定，不作为相关责任的依据。以具有管理权限的行政部门或主体对其的业务审核认定为准。

## 关于加强中高考期间环境噪声管理的通告

为确保广大考生在中、高考期间有一个安静的考试和休息环境，防止和减少噪声污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山东省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自2022年6月1日20时至6月17日6时为中、高考禁噪期。现将禁噪期有关事项通告如下：

- 一、禁止在噪声敏感建筑物集中区域(校区及居民楼周边)进行夜间建筑施工(每日20时至次日6时)。
- 二、禁止各类文化娱乐、餐饮等公共娱乐场所噪声超标排放。
- 三、禁止在商业经营活动中使用高音广播喇叭或采用其他发出高噪声的方法招揽顾客。
- 四、在6月7日至6月10日高考考

试期间和6月14日至6月17日中考考试期间，各考点周围禁止建筑施工作业和建筑物内装修等其他一切产生噪声污染影响考试的行为(紧急抢险工程除外)。

五、各相关单位和个人必须严格遵守本通告规定，积极配合做好中、高考期间的噪声污染防治工作。

六、对违反本通告规定的单位和个人，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山东省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条例》《淄博市城市管理相对集中行政处罚权试行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从严处理。

特此通告。

张店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2022年5月27日